**知识产权专利权人（校内人员）变更声明**

根据《哈尔滨工业大学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》、《哈尔滨工业大学科技成果转化收入分配办法》及《哈尔滨工业大学（威海）无形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相关规定，为确保校区及校内教师相关权益，特声明如下。

本人及其它发明人同意将 （专利名称）（专利号： ）按技术转让合同约定进行转化实施、利益分配等相关事宜，具体权利分配比例变更为：

让与方乙方 哈尔滨工业大学（威海）。

受让方甲方威海哈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永远拥有 %专利权。

受让方丙方 （教师姓名）工号 永远拥有 %专利权。

受让方丁方 （教师姓名）工号 永远拥有 %专利权。

受让方戊方 （教师姓名）工号 永远拥有 %专利权。

第一发明人签字：

其他发明人签字：

2023年 月 日